



第

類 第

項 第

目 第

3332

號

次

本

56

750

附 屬 機 關 任 用 審 查

中 華 民 國

1936-1937

年

月

日

止 起

湖北省政務建設廳

總 類 453 号

辦事次

1	指个工程案
2	指个工程案
3	公南資審會
4	公南資公路局
5	公南資公路局
6	公南資公路局
7	指个象什
8	公南資公路局
9	公南資公路局
10	公南資公路局

本紫共文

件附件

件

由年月日文號

附件附件附
號碼數目

注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第一科稿

廳長

王

秘書長 科技股 科技股 辦事員

秦偉親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五月

檔案	去案	年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日
字第	案一字第	土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號	22106	月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廿	封	蓋	校	繕	判	核	交
			發	印	對	寫	行	簽	辦

事由

據公報工程處呈送朱者赤證明文件攝影片一張，請轉送審查處核辦，檢同
原件送核。此由。

來文
字第

文指令
王

送達
公報工程處
秘書處

別類

附件

件

登



22106

指令

字第 號

令湖北省公路工程處主任呂季方

十五年十月十四日德字第五四四六號呈一件，呈送朱
者亦證明文件攝製版一版，請呈核轉送公
務局任用資格審查委員會審查由。

呈及影片均志。准予轉送審查。仰即知照。
此令。影片暫存。

廳長 鈞。

公函

字第 號

案據湖北省公路工程處十五年十月二十四日德字第



五四四六號呈稱：

「案查前奉鈞廳有達字第一九五二八號訓令以
准公務員任用資格審查會函請轉飭張明德
朱者赤為補繳學歷證明文件為因，抄正轉送審查。」

等情，計呈朱者赤證明文件攝影製版一張；據此，查
朱者赤任用送審證件名字不符，及張明德未繳學歷證書在
內，別補繳一案，尚祈

貴會審字第一零七一號正達鈞廳，為指令據以處置，明
認張明德業已請准長假辭職，無審查必要，不再傷
補證書，朱者赤一員，業經送辦，等語呈後，以任指欠文

在表。最標前情，除指外，相應於同原呈影
片下張，送請

貴會查照，併入原案審查見復為荷！

此致

湖北省參政院秘書長任用資格審查委員會

計檢送朱者赤影片一張。

廳長劉。



中華民國

國



繕寫
校對
監印

廿六

日

廳

呈 湖北公路工程處 湖北建設廳

建設

第二科

事由擬辦批示備考

呈送朱者亦証明文件攝影製版一張請
鑒核轉送審查由

人 泰

上 五

附

隨附件另置
文附送

件

4950

75年11月24日(星期四) 時

省建字第 22106 號

收文 字第

號

呈 字 第

5446

號

年

月

日

時到

案查前奉

鈞廳省建一字第一九五二八號訓令：以准公務員任用資格審查委員會呈請轉飭張明德朱者亦等補繳學歷證明文件等因，令飭本處轉飭補繳，以憑核轉等因；奉經以總字第四八四九號呈復暨轉飭朱者亦遵照補繳，嗣奉

鈞廳省建一字第二〇二一九號指令存候朱者亦補繳證件到廳時，再行併案核轉各在案；茲據朱者亦送繳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己巳年級各生攝影製版一張前來，查有該員相片在內，（有。記號者）可資證明該員確在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畢業，惟當時係用朱朝弼名字，現在本處任職，則用朱者亦名字，名雖不同，實係一人，理合檢同所繳攝影製版一張，具文呈送

鈞廳鑒核，轉送審查。

謹呈

湖北建設廳廳長劉

計呈朱者亦證明文件攝影製版一張

湖北省公路工程處處長呂季方



中華民國

國

二十

五

年

十

月

二十四

日